

第10屆第14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年4月27日/星期四 下午2：00

地點：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八樓禮堂

出席：黃翰玟醫師、林敬修醫師、彭啟清醫師、徐啟東醫師、卓俊州醫師
李昀醫師、陳明仁醫師、張士灝醫師、簡志成醫師、陳奕舟醫師
林政彥醫師、涂福利醫師、陳建川醫師、徐仲逸醫師、黃國光醫師
許鴻騰醫師、吳敬忠醫師、遲玉堃醫師、吳金俊醫師、林裕斌醫師
林孝怡醫師、連新傑醫師、徐治民醫師、劉煜明醫師、陳威鑠醫師

列席：

【審查醫藥專家召集人】：詹景勛醫師、王偉儒醫師、謝志杰醫師、周宏安醫師

【諮議顧問】：王金順醫師、許世明醫師、葉忠武醫師、楊明煌醫師

請假：藍鴻文醫師、廖結和醫師、溫柏齡醫師、周公亮醫師

主席：黃翰玟主委

記錄：楊逸莉

一、主席報告並宣布出席人數：應到出席人數29人，實到人數25人，超過半數會議開始。

二、通過第10屆第12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醫審組會議紀錄
(106/3/30)

決議：通過。

三、通過第10屆第13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會議紀錄(106/3/30)

決議：通過。

四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並指定本次會議簽署人：

決議：通過。並指定陳明仁醫師、徐治民醫師擔任本次會議簽署人。

五、確認下次審查分會會議時間：106年5月25日(四)下午2時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本會各組報告。

(二)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60407號請辦單，有關審查注意事項改版作業。

(三)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060406號請辦單，檢轉中央健康保險署有關健保資訊網(VPN)醫事人員溝通平台之「審查討論區」乙事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案題一有關院所來函申請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主委、副主委

決議：A院所提出之專科案件數比例不足以證明該醫師為專科醫師，故A院所申請不通過。

案題二有關105年度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資料乙份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人：主委、副主委

決議：

1. 針對申報第二階段(P4002C)件數200件以上，但P4003C完成率<73%之12家院所(105/1-105/12)，書面通知改善。
2. 三個月後再行追蹤。

案題三有關「醫療院所戒菸服務補助計畫」建請排除於本會專業審查篩選指標計算乙案。

提案人：主委、副主委

決議：案件分類為B7(代辦戒菸服務補助計畫)比照A3(預防保健)於本會現行醫管辦法及專業審查篩選指標(醫生產值小於或等於50萬)中，予以排除。

八、會議簽署人：陳明仁醫師、徐治民醫師

九、散會：下午四時整